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科員 洪緯晉  
電話：2228-9111-54507  
電子信箱：weiweihong8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終字第11000374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_國小國中及高中適用數位資源、附件2\_集體辦證申辦須知、附件3\_集體辦理數位借閱證申請單、附件4\_個人資料授權同意聲明書、附件5\_讀者資料檔 (387040000E\_1100037417\_ATTACH1.pdf、387040000E\_1100037417\_ATTACH2.pdf、387040000E\_1100037417\_ATTACH3.odt、387040000E\_1100037417\_ATTACH4.odt、387040000E\_1100037417\_ATTACH5 ods)

主旨：轉知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免費數位資源及電子書訊  
息，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0年5月17日資圖閱字第1100002768 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師生培養數位閱讀應用能力，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旨揭無距離數位服務，適用國中小及高中各級學生數位資源詳如附件1。
- 三、使用前開數位資源，須先申請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借閱證，貴校可集體申請以節省辦證程序及時間，申辦須知詳如附件2，申請流程如下：
  - (一)請由貴校指定一名聯絡人協助彙整各申請人資料。
  - (二)請填寫「申請單(附件3)」及「個人資料授權同意聲明書(附件4，由聯絡人代表簽署)」，並行文至國立公共資訊





圖書館申請。

(三)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同意受理後，請將「讀者資料檔(附件5)」依格式建置完成，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ecard@nlpi.edu.tw](mailto:ecard@nlpi.edu.tw)信箱。

(四)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收到資料辦理完成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聯絡人，並請聯絡人轉知各申請人。

四、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資源及電子書相關網址如下：

(一)數位資源入口網：<http://ers.nlpi.edu.tw/>。

(二)電子書服務平台：<https://ebook.nlpi.edu.tw/>。

(三)其他數位資源請參閱該館網站(首頁/數位資源/電子書及資料庫)，網址：<https://www.nlpi.edu.tw/DigitalResources/DigitalMedia>。

五、集體辦證相關規定請參閱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網站(首頁/讀者服務/借閱服務說明/借閱證申請/集體辦證)，網址：<https://www.nlpi.edu.tw/ReaderService/LoanService/Collection01/Loan02.htm>。

六、如已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或臺中市立圖書館所轄各區圖書館申辦過個人借閱證，可直接使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各項數位資源。

七、如有集體申辦數位借閱證相關問題，請逕洽詢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館承辦人李央晴小姐，電話(04)22625100分機1117。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終身教育科(含附件)

2021/05/18  
13:44:51  
電子公文  
交換

